

证券代码：002437

证券简称：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2026-032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事务所”）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 (1)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3)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 (4)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7 日
-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6086242261L
- (6) 人员信息

上会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张晓荣。截至 2025 年末，合伙人数量为 113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55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91 人。

(7) 审计收入及服务客户情况

上会事务所 2025 年度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6.92 亿元（币种：人民币，下同），审计业务收入为 4.84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2.38 亿元。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87 家，主要行业：采矿业；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农林牧渔。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为 0.74 亿元，医药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上会事务所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为 0 万元、购买的职业

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1,0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近三年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3、诚信记录

上会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2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经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事前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获一致同意通过。

三、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工作安排,上会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

经审计,上会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上会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上会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四、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价

公司认为上会事务所在公司年度报告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表现了良好

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